

附件：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攻坚任务分解落实表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危化品	开展老旧装置更新改造三年专项行动	到2025年底，构建完善的老旧装置安全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建立全区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老旧装置主要设备设施信息数据库和动态管理信息数据库，对所有在役装置在线监管、实时预警、动态评估、及时改造，实现“动态清零”的全流程监管工作机制，不断提高老旧装置生产稳定性、设备可靠性、工艺安全性，切实防止事故发生。	1. 在去年老旧装置评估基础上，持续对全区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在役老旧装置进行全面排查，逐一评估论证提出整治意见。 2. 按照分类整治、科学整治、依法整治和“一企一策”的要求，逐个制定专项改造方案，逐个推进企业实施专项改造，逐个验收复核，确保改造到位。	出台指导性、针对性、操作性较强的行动方案。	1. 深入调查研究。 2. 转发老旧装置更新改造三年专项行动方案。 4. 发动企业开展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	全面排查摸清老旧装置改造底数。	1. 督促和指导企业对所有生产装置进行梳理排查，全面摸清装置运行情况和安全风险状况。 2. 建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录入企业“五位一体”信息系统，接入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领证企业主要设备设施信息数据库。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区工信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港闸开发区、陈桥街道	组织专家评估组，对排查上报的清单装置和专项改造方案开展深度评估论证。	1. 核定企业老旧装置安全风险等级。 2. 审查专项改造方案可行性。 3. 指导企业修订完善“一企一策”。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区工信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港闸开发区、陈桥街道	组织专家评估组，对排查上报的清单装置和专项改造方案开展并完成深度评估论证。	1. 核定企业老旧装置安全风险等级。 2. 审查专项改造方案可行性。 3. 指导企业修订完善“一企一策”。 4. 完成对企业自评结果复核。	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区工信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港闸开发区、陈桥街道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危化品	开展（险学企安生标规“落实”专项行动	推动企业对照标准规范落实主体责任，安理机建不专队伍	开展“八个一”活动：召开一次动员部署会、组织一次系统信息录入更新、修订一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一轮安全教育和培训、实施一次生产安全应急演练、每月开展一次专题隐患排查治理、培育一批示范企业、组织一次现场观摩学习。	动员部署	1、制定化工方案明作、要细化工作任务。2、动员部署，部推进。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具体实施	1、组织一次系统信息录入更新。2、修订一次规章制度和规程。3、开展一轮安全教育和培训。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试点推进	1、实施一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可桌面推演）。2、推广总结好的经验做法。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排查和督查	组织同类企业开展一次观摩专项行动，放大工作效应。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危化品	开展危化品企业检修、动火作业、受限高空作业等危化作业时监护专项行动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危化品企业特殊作业电子票填写和审批，加强特殊作业安全管控	所有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带储存）、化工及医药企业（简称危化品企业）全部实行特殊作业票线上办理，采用特殊作业电子票。	动员部署	1、明确工作任务、工作要求。 2 动员部署，推进。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具体实施	1、开展一轮安全教育和培训。 2、开展线上巡检抽查。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试点推进	实施线上实时监控，精准执法。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总结提升	总结好的经验做法。	区应急管理局，天港街道、陈桥街道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冶金 工贸 企业	开展企 业安全 生产标 准规范 “落实 专项行动	推动企 业对照 安全标 准规范 要求落 实主体 责任， 培育安 全管理 内生机 制，建 立带不 走的专 家队伍	开展“八个一”活动：召开一次动员部署会、组织一次系统信息录入更新、修订一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开展一轮安全教育和培训、实施一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每月开展一次专题隐患排查治理、培育一批示范企业、组织一次现场观摩学习。	动员 部署	1、制定 细化工 作方案， 明确工 作任务、 工作要 求。 2、召开 一次动 员部署 会，全 面推 进。	区应 急管 理局	具 体 实 施	1、组织 一次系 统信息 录入更 新。 2、修订 一次规 章制度 和操作 规程。 3、开展 一轮安 全教育 和培训。	各街道 (园区)、 企业	试 点 推 进	1、组织 一次生 产安全 事故急 救援演 练。 2、试 点推 广，9 月底 前通 过召 开会 形式 进行 推广 总结 经验 做法。	区应 急管 理局、 街道 (园区)	排 查 实 督 落 和 查 检	10月底 前组 织同 类企 业开 展一 次现 场观 摩学 习， 放 大效 应。	区应 急管 理局、 街道 (园区)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 工作任 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作 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城镇 燃气	推进燃气 泄漏安全 装置安装 到位	使用的燃 气餐饮等 经营场所 和学校、 医院等公 共场所， 全部安装 商用燃气 泄漏安全 保护装置。	1、制定工 作措施； 2、全面推 进燃气泄 漏安全保 护装置安 装； 3、形成工 作机制	出台具体 实施措施	组织开展 专题会商 ，明确目 标任务， 形成工作 举措。	区教体局、 民政局、 商务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街道办事处 等按职责 分工负责 (园区)	全面推进 实施，序 时推进工 作	强化部署 推进，建 立定期调 度通报机 制，全面 推进落地 ，完成半 年度任务。	区教体局、 民政局、 商务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卫健委、 商务中心 等部门和 单位按职 责分工负 责(园区)	全面推进 实施，序 时推进工 作	强化部门 联动，深 入推进举 措落地， 完成序时 工作进度。	区教体局、 民政局、 商务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卫健委、 商务中心 等部门和 单位按职 责分工负 责(园区)	全面推进 实施，序 时推进工 作	总结梳理 经验做法 ，提出改 进措施， 谋划下步 工作，不 断健全完 善机制。	区教体局、 民政局、 商务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卫健委、 商务中心 等部门和 单位按职 责分工负 责(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城镇燃气	严厉打击、查处、淘汰不合格“灶管阀”，强化符合安全标准“灶管阀”使用	年底前非居民用户全部更换符合安全标准的“灶管阀”	1、制定落实工作措施； 2、全面推进符合安全标准“灶管阀”使用； 3、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出台我区工作具体落实措施	1、组织开展全面摸排，明确目标任务，形成我区推进工作举措，细化路线图和时间表。 2、加大“灶管阀”生产经营使用等环节检查，严厉打击、查处、淘汰不合格“灶管阀”。	区教育局、民宗局、民政局、商务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全面推进我区实施举措，完成序时工作任务	1、组织召开部署推进会议，明确工作要求； 2、建立定期调度通报机制，全面推进措施落地，完成半年度工作任务； 3、持续开展“灶管阀”生产经营使用等环节检查，严格监管执法。	区教育局、民宗局、民政局、商务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全面推进我区实施举措，完成序时工作任务	1、通过现场推进、定期调度、督查通报等形式，全面推进非居民用户更换不符合安全标准的“灶管阀”。 2、强化部门联动监管，深入推进举措落地，完成序时工作进度。	区教育局、民宗局、民政局、商务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全面推进我区实施举措，年底前非居民用户全部完成安装任务	总结梳理并固化经验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谋划下一步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	区教育局、民宗局、民政局、商务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中心等部门和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既有建筑	持续推进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	全年计划完成整治隐患建筑8栋，共计2082平方米。	1. 建立建筑隐患动态发现处置机制，深入开展城镇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2. 切实落实隐患整改措施。	部署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整治，建立既有建筑隐患动态发现处置机制。	1、深化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案制定，部署开展隐患建筑整治。 2、广泛发动群众力量，共同参与监督管理，做到隐患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置。	区住建局牵头，区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员单位，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全面开展隐患建筑评估、鉴定和整治工作。	1. 定期调度工作进展，督促各地开展隐患建筑整治。 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着力构建建筑改扩建、装饰装修项目第一时间发现报告机制。	区住建局牵头，区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员单位，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定期调度工作进展，深入开展隐患建筑整治。	1. 定期调度工作进展，督促各地开展隐患建筑整治。 2. 建立改扩建和装饰装修工程建设工程报告机制、健全改扩建和装饰装修工程管理制度。	区住建局牵头，区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员单位，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加强部门协同、密切配合、综合治理、联合惩戒。	组织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检查，努力消除既有建筑安全隐患，计划完成8栋。	区住建局牵头，区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员单位，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自建房	进一步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2023年6月底前完成全区自建房排查，并录入国家自建房信息归集平台，做到“应排尽排、应录尽录”。加快推进初判存在安全隐患自建房安全评估和鉴定，做到“应鉴尽鉴”，逐步有序开展整治。	1、进一步加快自建房排查并录入信息系统。 2、有序开展隐患自建房的鉴定，逐步开展整治。	加快全区自建房排查，并录入国家自建房信息归集平台，做到“应排尽排、应录尽录”。	围绕国家、省、市目标要求，督促各板块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建房的排查录入工作。	区住建局，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完成全区自建房排查，并录入国家自建房信息归集平台，做到“应排尽排、应录尽录”。	围绕国家、省、市目标要求，督促各板块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建房的排查录入工作。	区住建局，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加快推进初判存在安全隐患自建房安全评估和鉴定，做到“应鉴尽鉴”，对于鉴定CD级房屋，一栋一策制定整治方案逐步有序开展整治。	加快隐患自建房的鉴定，逐步有序开展整治。	区住建局，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加快推进初判存在安全隐患自建房安全评估和鉴定，做到“应鉴尽鉴”，对于鉴定CD级房屋，一栋一策制定整治方案逐步有序开展整治。	加快隐患自建房的鉴定，逐步有序开展整治。	区住建局，各街道、崇川经济开发区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建筑 施工	强化建 筑施工 工地消 防安全	进 一 步 强 化 建 筑 施 工 消 防 安 全 责 任， 常 态 化 开 展 排 查 整 治， 推 进《房 屋 建 筑 工 程 施 工 现 场 生 活 区 设 置 和 管 理 提 升 标 准》 落 地 落 实。	1、 强化《房屋 建筑工程施工现 场生活区设置和 管理提升标准》 宣贯。 2、开展安全检 查，及时整治通 道不畅通、使用 大功率电器和易 燃夹芯板、施工 现场集中住宿区 影响逃生的防盗 窗未拆除等安全 隐患。 3、强化监管执 法，对存在的问 题隐患整改不落 实或存在违法违 规行为的，依法 依规严肃查处。	1、推动 《房屋建 筑工程施 工现场生 活区设置 和管理提 升标准》 贯彻落 实，提高 建筑施 工地消防 安全水 平。 2、开展安 全生产检 查，及时 整治消防 安全隐 患。	排查整治 主体责任 落实、消 防安全管 理措施、 电动自行车 和电动施 工机械使 用管理、 施工现 场和生活 区用电、 动火动 焊管理以 及可燃 物等隐 患。	区住建 局、消 防救援 大队、 区建筑 施工安 全生产 专委会 各成员 单位， 各街道 （园 区）	针对 存在的 突出问 题，开 展排 查整 治专 项行 动	规范生活 区、办公 区、施工 区“三区” 消防管 理，加强 全员消防 安全宣传 教育和培 训演练， 督促在建 项目开展 消防安全 “四个一” 行动，落 实落细各 项防范措 施，严格 监管执 法。	区住建 局、消 防救援 大队、 区建筑 施工安 全生产 专委会 各成员 单位， 各街道 （园 区）	常态 化开 展排 查整 治专 项行 动	常态化开 展安全隐 患排查整 治，严格 监管执 法，不断 提升施工 工地消防 安全水 平。	区住建 局、消 防救援 大队、 区建筑 施工安 全生产 专委会 各成员 单位， 各街道 （园 区）	组织开 展“回 头看” 检查， 做好工 作总结	结合冬季安 全生产特点 和规律，组 织开展建筑 施工工地 “回头看” 检查，做好 全年工作总 结。	区住建 局、消 防救援 大队、 区建筑 施工安 全生产 专委会 各成员 单位， 各街道 （园 区）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建筑 施工	深化提 升非报 建房建 项目安 全监管 能力水 平	深入贯 彻落实 3号文 要求,加 强施工 现场安 全管理, 强化源 头管控, 建立健 全项目 开工登 记申报、 网格巡 查发现、 安全风 险告知 及承诺、 监管巡 查督导 制度。	1、建立 健全非 报建房 项目安 全生产 责任体 系。 2、强化 风险隐 患排查 治理。 3、常态 化开展 对各街 道（园 区）的 巡查督 导。	全 面 部 署 推 进	制定印发 工作要 点，部署 全年建筑 施工安全 生产总体 目标和具 体工作任 务。	区 住 建 局,各街 道（园 区）	全面提 升隐患 排查整 治能力 水平,建 立健全 非报建 房建项 目长效 监管机 制。	1、常态化加 强风险隐患 排查治理。 2、对各街道 （园区）开展 一轮全覆盖 巡查督导。	区住建局, 各街道 （园 区）	全 面 提 升 隐 患 排 查 整 治 能 力 水平, 建 立 健 全 非 报 建 房 建 项 目 长 效 监 管 机 制。	1、常态化加 强风险隐患 排查治理。 2、对各街道 （园区）开展 一轮全覆盖 巡查督导。	区 住 建 局,各 街 道(园 区)	全 面 提 升 隐 患 排 查 整 治 能 力 水平, 建 立 健 全 非 报 建 房 建 项 目 长 效 监 管 机 制。	1、常态化加 强风险隐患 排查治理。 2、对各街道 （园区）开展 一轮全覆盖 巡查督导。	区 住 建 局, 各街道 （园 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消防	开展“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强化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和简易喷淋等消防设施应用。	按照“防住重大、盯住小而险、紧跟新情况、消除空白点”的工作思路，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动员全社会力量，全力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全面提升单位本质消防安全水平，坚决防范群死群伤火灾事故，推进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集中培训，组织行业部门和其系统单位具体负责消防工作的人员开展消防培训，提示突出风险，明确工作责任。 2、集中整治，分级排查行业系统单位，全面摸清底数，查清查实隐患，建立隐患问题清单。 3、集中曝光，协调主流媒体，开展消防安全曝光，督促行业系统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4、集中考评，重点评估各有关行业部门消防专项行动工作推进落实情况，找准薄弱环节，压实工作责任。	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要求，召开部署会议，加强组织发动。	1、各地、区有关部门制定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工作方案。 2、下发行业部门整治工作任务清单，组织行业部门负责消防工作的分管领导和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培训。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体局、民宗局、公安分局、民政局、住建局、市政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机关事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各街道（园区）	对照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定期研判调度，加强检查督导，从严从实抓好责任措施落实。	1、对于排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建立整改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人负责督改，落实闭环管理。对风险突出、情况复杂的，科学合理制定整改工作方案。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在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整改的基础上，同步抄送当地消委办。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体局、民宗局、公安分局、民政局、住建局、市政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机关事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各街道（园区）
					3、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本部门参加排查人员以及本行业系统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等重点人员进行培训，督促其掌握检查重点、标准和要求。	区教体局、民宗局、公安分局、民政局、住建局、市政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机关事务中心等有关部门		2、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形势分析研判，重点评估各有关行业部门半年度消防专项行动工作推进落实情况。组织对各有关部门专项行动半年工作任务清单推进落实情况进行通报，逐一提醒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督促采取针对性整改措施。	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道（园区）
					4、部署开展安装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和简易喷淋等消防设施、大型商业综合体内存放场所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商务局，各街道（园区）		3、强化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和简易喷淋等消防设施安装应用，安装完成率达40%，全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内存放场所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率达40%。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商务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消防	开展“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强化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和简易喷淋等消防设施应用。	按照“防住重特大、盯住小而险、紧跟新情况、消除空白点”的工作思路，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动员社会力量，全力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全面提升单位本质消防安全水平，坚决防范群死群伤火灾事故，推进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集中培训，组织行业部门和其系统单位具体负责消防工作的人员开展消防培训，提示突出风险，明确工作责任。 2、集中整治，分级排查行业系统单位，全面摸清底数，查清查实隐患，建立隐患问题清单。 3、集中曝光，协调主流媒体，开展消防安全曝光，督促行业系统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4、集中考评，重点评估各有关行业部门消防专项行动工作推进落实情况，找准薄弱环节，压实工作责任。	持续开展集中整治，积极协调主流媒体，开展消防安全曝光。	1、区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园区）持续组织开展集中整治，组织对本行业本系统突出消防安全问题进行集中曝光，督促本行业本系统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体局、民宗局、公安局、民政局、住建局、市政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机关事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各街道（园区）	组织检查验收，认真总结工作，固化经验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谋划下一步工作，不断健全完善消防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	1. 组织开展年度消防安全形势分析研判，重点评估各有关行业部门年度消防专项行动工作推进落实情况。 2. 组织对各有关部门专项行动年度工作任务清单推进落实情况进行通报，督促采取针对性整改措施。 3. 根据火灾形势、季节特点和阶段重点任务安排，联合开展督导检查，督导检查情况纳入平时考核成绩。 4. 组织开展年度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工作集中考评，考评情况纳入党委政府高质量考核内容。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教体局、民宗局、公安局、民政局、住建局、市政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机关事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各街道（园区）
					2、根据火灾形势和整治质效，至少确定一个重点行业领域，吸纳消防安全专家、新闻媒体记者等共同参加，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深入行业系统单位进行暗访，并在当地主流媒体进行曝光。	区消防救援大队			
					3、强化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和简易喷淋等消防设施安装应用，安装完成率达90%，全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内存放场所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率达90%。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商务局，各街道（园区）		5、全区人员密集场所电气火灾报警系统安装率达100%，喷淋消防设施正常使用率达100%，全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内存放场所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率达100%。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商务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消防	大力推广安装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和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	推广安装不少于800套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装置，全区老旧小区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和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率达100%。	1、做好需求调研。 2、深入引导宣传。 3、强化运营维护	开展调查摸底	对在小区建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进行民意调研、可行性分析，建立数据清单，明确目标任务，编制建设方案。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道（园区）	完成300套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装置，其中68个老旧小区完成50%。	1、建设主体单位与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企业签订合作协议。 2、科学组织施工，确保安全。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道（园区）	完成600套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装置，其中68个老旧小区完成100%。	1、科学组织施工，确保安全。 2、对已建设完成的逐步组织验收。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道（园区）	完成800套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装置验收，全部投入使用。	及时组织第三方对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建设工程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各街道（园区）
			加大推广安装力度，加强部署推进、指导督促，纳入政府投资范围和基础建设内容统一实施。	全区老旧小区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率达30%。	1、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明确各单位部门工作职责和任务。 2、广泛发布通告，动员发动全社会力量参与系统推广安装。 3、摸排梳理需安装电梯阻车系统底数。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全区老旧小区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率达80%。	坚持定期调度，跟踪督促，大力推进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对工作缓慢地区进行督查督导。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扎实推进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完成率100%。	持续推进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安装，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组织开展回头看，强化电梯AI识别阻车系统常态应用。	组织开展专项回头看检查，总结安装阶段成效，确保安装、应用在线率100%。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森林防火	推进森林生态安全建设,确保全区无重大、特大森林火灾发生	运用现代信息手段,实行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	1、在森防火重点区域的林长制体系内推广森林防火码,确保“一长两员”应知尽知,实现注册使用率 100%; 2、自然保护地推广森林防火宣教码,全年新增注册宣教码 1 个。	开展宣传发动,特别是“一长两员”对防火码推广应用相关工作要实现应知尽知。	开展宣传发动,特别是“一长两员”对防火码推广应用相关工作要实现应知尽知。	资规分局,濠河办,各街道(园区)	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30%。	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30%。	资规分局,濠河办,各街道(园区)	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70%。	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70%。	资规分局,濠河办,各街道(园区))	1、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100%; 2、完成全年新增注册森林防火宣教码 1 个。	1、完成“一长两员”防火码注册使用率 100%; 2、完成全年新增注册森林防火宣教码 1 个。	资规分局,濠河办,各街道(园区)
	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	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各项工作任务。	按照国家林草局和省林业局对普查工作的进度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完善对调查数据的修正和成果报告的修改。	完善对调查数据的修正和成果报告的修改。	资规分局,各街道(园区)	完成数据修正,形成成果报告定稿。	完成数据修正,形成成果报告定稿。	资规分局,各街道(园区)	完成普查数据的交汇。	完成普查数据的交汇。	资规分局,各街道(园区)	做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有关的未尽事宜,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做好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有关的未尽事宜,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资规分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 行业 领域	重点 攻坚 任务	总体 目标	主要 工作 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目标 要求	具体工 作任务	责任 单位
文艺项目	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安全生产风险	通过专项整治,建立全员参与、全方位监管覆盖的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实现隐患排查与治理常态化、制度化,确保我区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安全稳定。	1、开展排查摸底。 2、推动备案管理。 3、规范经营活动。 4、联合执法监管。 5、强化宣传引导。	周密进行部署安排,研究制定文旅行业安全风险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明确时间步骤,细化内容要求,严格治理标准。	制定并印发《文旅行业安全风险专项整治方案》,明确时间步骤,细化内容要求,严格治理标准。	区文旅局,消防救援大队,各街道(园区)	强化宣传引导,开展摸底排查,推动备案管理。	梳理属地剧本娱乐经营场所的名称、数量,建立名录清单;督促指导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及时向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备案,强化内容管理,重点对剧本脚本以及表演、场景、道具、服饰等进行内容自审。	区文旅局,消防救援大队,各街道(园区)	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督促经营场所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确保规范运营。	指导督促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履行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联合当地消防救援机构和相关部门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建立隐患问题清单,组织对经营场所剧本内容安全开展检查,对发现违规内容的剧本实行下架处理。	区文旅局,消防救援大队,各街道(园区)	对全区剧本娱乐场所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情况进行总结。	各地文旅部门总结属地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工作情况	区文旅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渔业船舶	渔船适航整治	巩固提升渔船安全整治成效，强化长效管控措施落实，渔船安全隐患进一步化解。	开展渔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深入开展“借名登记”“违规租赁渔船”等专项整治。	扎实开展岁末年初海洋渔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冬季安全生产专项治理行动。	1、组织排查整治渔船火灾隐患、安全设备配备等问题，推动AIS通导设备更新。 2、开展渔船常态化监管，严格落实进出港报告、编组结对生产、通导设备开机三项制度，确保“三率”100%，开展进出港报告船员合规性核验。 3、开展“违规租赁”渔船、“借名登记”渔船排查。	区农水局、天生港镇街道	1、严格落实伏季休渔制度。 2、加强渔船隐患排查，全面落实闭环整改。 3、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1、组织开展渔船在港伏休登临检查，持续开展“违规租赁”渔船、“借名登记”渔船排查清理。 2、与靠泊港主管局对接协调，落实伏季休渔制度。 3、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升船长船东责任意识。	区农水局、天生港镇街道	1、加强渔船隐患排查，推进一船一档，全面落实闭环整改。 2、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压实船东主体责任。	1、组织渔船管理服务组织和天生港街道进一步排查整治渔船证书证件、火灾隐患、安全设备配备等问题。 2、组织开展开捕前渔船全面登临检查，持续开展“违规租赁”渔船、“借名登记”渔船排查清理。 3、围绕防汛防台等重点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签订海上安全生产责任状。	区农水局、天生港镇街道	1、持续加强渔船隐患排查，做到一船一档，全面落实闭环整改。 2、持续加强船员安全宣传教育。	1、持续开展“违规租赁”渔船、“借名登记”渔船排查清理。 2、持续强化在海渔船安全监管，严格落实进出港报告、编组结对生产、通导设备开机三项制度，确保“三率”100%，开展进出港报告船员合规性核验。 3、分析全年“定人联船”等长效监管措施落实成效，组织渔船不适航、船员不适任整治“回头看”，总结经验做法。	区农水局、天生港镇街道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特种设备	叉车安全管理“技改+保险+共享”	通过“技改”实现事前预防功能、“保险”实现事后兜底保障、“共享”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年底前实现叉车“技改+保险”覆盖率90%以上，并以此为基础，推进“共享”平台建设。	1、召开全区叉车技改工作推进会，签订目标任务书。 2、列入对各街道(园区)全年目标考核。 3、定期督查通报。 4、完善智慧叉车监管平台。 5、发挥特种设备专业委员会作用。	实现叉车“技改+保险”覆盖率50%以上,开发叉车租赁平台。	1、召开技改工作推进会。 2、纳入全年目标考核任务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叉车“技改+保险”覆盖率70%以上,初步实现“共享”平台与特种设备云平台的数据交互。	通过对各地推进情况进行督查并通报的方式,继续扩大叉车“技改+保险”覆盖面。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叉车“技改+保险”覆盖率80%以上,在一定区域内实现“共享”功能。	利用召开全区特种设备半年度工作会议契机,继续推进叉车安全“技改+保险+共享”工作。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叉车“技改+保险”覆盖率90%以上,提高“共享”功能的使用率。	对各地实施“技改+保险+共享”的情况进行验收。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特种设备	完善“人防”体系，提升特种设备总体安全	依托特种设备安全智慧服务平台，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与特种设备进行绑定，实现特种设备对作业人员精准培训、精准考核，全面提升人员的操作技能，降低特种设备人的不安全因素，进而实现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年底实现相关设备的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达 80% 以上。	1、细化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与特种设备之间绑定规则。 2、列入全年目标考核。 3、定期督查通报。 4、定期完善系统内作业人员管理的等相关基础功能。	实现相关设备的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 42.5% 以上，更新完善人员培训内容。	1、制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与特种设备之间绑定规则。 2、更新完善人员培训内容，增强人员自我学习的自觉性。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相关设备的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 55% 以上，将人员考核作为无纸化检查闭环的必备条件。	1、完善系统内作业人员绑定的相关功能，实现绑定情况的汇总分析。 2、将人员考核作为无纸化检查闭环的必备条件，实现人员的精准考核。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相关设备的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 67.5% 以上，开发人员证件信息逾期提醒功能，保证数据的长期有效。	1、利用飞行检查的机会，现场抽查各地作业人员绑定的质量。 2、利用召开全区特种设备半年度工作会议契机，对各地推进情况进行督查并通报。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实现相关设备的对应作业人员绑定率 80% 以上，基本实现人员精准培训、精准考核，有效提升人员的操作技能。	1、对各地落实情况进行考核验收。 2、持续完善系统内作业人员绑定的相关功能。	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园区）

重点行业领域	重点攻坚任务	总体目标	主要工作举措	阶段性工作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目标要求	具体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醇基燃料	整治醇基燃料与瓶装液化气、管道液化气等在同一空间同时使用，以及使用非法醇基燃料的问题。	进一步加强醇基燃料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全流程监管。	1、遵照落实《南通市醇基液体燃料安全管理暂行办法》。 2、组织开展醇基燃料督查检查，推动醇基燃料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等单位主体责任落实。 3、严格落实醇基燃料安全防范措施，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4、加强监管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整治醇基燃料与瓶装液化气、管道液化气等在同一空间同时使用、混用，以及使用非法醇基燃料的问题。	严查前期排查发现的醇基燃料与瓶装液化气、管道液化气等在同一空间同时使用、混用，以及使用非法醇基燃料行为。	区教育局、公安分局、民政局、生态环境局、市政局、城管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加强督查检查，强化溯源监管，提高源头防控能力。	常态化开展督查检查，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强化全链条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区教育局、公安分局、民政局、生态环境局、市政局、城管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风险管控，并建立问题隐患整改台账。	1、推动醇基燃料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等单位主体责任落实。 2、常态化开展督查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区教育局、公安分局、民政局、生态环境局、市政局、城管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	建立长效机制	1、落实《南通市醇基液体燃料安全管理暂行办法》。 2、推动醇基燃料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等单位主体责任落实。	区教育局、公安分局、民政局、生态环境局、市政局、城管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各街道（园区）